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瑞森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在2025年12月3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列於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有267,152,0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人。董事朱力先生、潘曉虎先生、溫浩先生、姚寧先生、馬文紅女士、張明明女士、鄧惠霞女士、李友根先生及茅寧先生均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19,132,842 (95.63%)	10,002,000 (4.37%)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i) 重選李友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16,490,042 (99.02%)	2,144,800 (0.98%)
	(ii) 重選茅寧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16,490,042 (99.02%)	2,144,800 (0.98%)
	(iii) 重選朱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1,033,152 (37.06%)	137,601,690 (62.94%)
	(iv) 重選張明明女士為本公司為非執行董事。	229,134,842 (100%)	0 (0%)
	(v) 重選鄧惠霞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9,134,842 (100%)	0 (0%)
	(vi) 重選溫浩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1,033,152 (37.06%)	137,601,690 (62.94%)
	(vii) 重選馬文紅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1,717,152 (37.38%)	136,917,690 (62.62%)
	(vi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229,134,842 (100%)	0 (0%)
3.	委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9,134,842 (100%)	0 (0%)
4.	授權董事一般權力以發行本公司之新股份。*	226,630,842 (98.91%)	2,504,000 (1.09%)
5.	授權董事一般權力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229,134,842 (100%)	0 (0%)
6.	加上購回股份數量以擴大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權力。*	227,314,842 (99.21%)	1,820,000 (0.79%)

* 決議案全文請參閱日期為2025年12月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上述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除第2(iii)、2(vi)及2(vii)項決議案外）均獲超過50%之票數表決贊成，所有決議案（除第2(iii)、2(vi)及2(vii)項決議案外）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根據上文所述投票表決結果，朱力先生、溫浩先生及馬文紅女士自2025年12月31日起退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並不知悉與朱力生、溫先生及馬女士有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朱力先生、溫浩先生及馬文紅女士於任職內為本公司及董事會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之股份已於2024年8月28日上午九時零四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就有關上述事宜的任何最新情況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瑞森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曉虎

香港，2025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曉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姚寧先生及張明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惠霞女士、李友根先生及茅寧先生。